**院长办公会**

第二期

2018年3月8日 签发人：朱元利

2018年3月8日下午，院长朱元利主持召开院长办公会议。会议研究审议了相关议题,并形成会议纪要如下：

一、会议听取了人事处关于学院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暂行办法的汇报。会议要求：招聘应在做好公平、公正、公开、竞争择优的基础上，规范用人制度，防止和杜绝招聘中的不正之风,确保公开招聘工作顺利进行。

会议原则通过《西安体育学院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暂行办法》，会后由人事处根据意见进一步修改，并抓紧完善高层次人才引进相关制度。

二、会议听取了网络中心关于学院信息化建设项目管理办法的汇报。会议认为教学、科研、训练、管理、生活等方面离不开信息化建设，应加强统筹、规范制度，理顺立项、审批、预算、采购、维护、使用、信息安全等方面关系。

会议原则通过《西安体育学院信息化建设项目管理办法》，会议决定由分管院领导负责进一步修改完善后下发执行。

三、会议听取了党政办公室关于出访俄罗斯国立体育运动与旅游大学的工作汇报。根据前期两校合作协议，应俄方邀请，参加俄方校庆活动。出发主要任务为：1、协商硕士、博士联合培养事宜；2、进行中华武术的推广与交流；3、深化双方合作办学具体事宜。会议同意今年5月份由黄道峻书记带队，卢耿华、梁咏梅、于善一行四人出访俄罗斯国立体育运动与旅游大学。

四、会议听取了足球学院关于教学训练场地和配套用房的汇报，会议决定在田径馆东侧附楼调剂解决部分配套用房，场地问题待调研后另行决定。

五、会议听取了足球学院关于足球裁判员培训费用标准事宜。会议认为：1、按照“以生为本”的基本原则，立足为学生成才、就业服务；2、符合相关政策；3、严格遵守财经纪律、财务制度，竞训处要统筹管理积极支持各系部为学生考取各类运动裁判等级证书。

会议决定学院在校学生进行足球裁判员培训，原则上以成本为基本培训费用标准，一级足球裁判454元/生；二级足球裁判254元/生；三级足球裁判224元/生，另收取10%的综合管理费用。

六、会议听取了足球学院关于学院承办中央电视台“谁是球王”比赛的汇报。会议同意学院承办2018年3月19日—22日“谁是球王”比赛，会议决定由陈彦副院长全面负责此项工作，学院各部门要各司其职、积极配合完成比赛承办工作；在“办赛要精彩，参赛要出彩”的原则下，做好参赛准备工作；做好学院校名、校徽、校旗等标志的设计、制作、摆放工作，加大宣传力度，增加宣传效果。

出席： 朱元利、刘子实、文立新、陈 彦、刘新民、

李富生、谢 英、徐飞荣、张朝阳

请假： 赵 军

列席： 侯 伟、张民朝、朱 军、石 勇、杨亚玲